

十三、服务承诺等（格式自拟）

（一）货物质量保证承诺

（1）货物为合格产品满足抗逆防灾要求

针对本项目秋粮抗逆防灾的核心应用目标，我公司将严格按照采购需求中列明的技术参数组织货源，确保供应的磷酸二氢钾 $\text{KH}_2\text{PO}_4 \geq 99\%$ 、 $\text{P}_2\text{O}_5 \geq 52.0\%$ 、 $\text{K}_2\text{O} \geq 34.0\%$ ，供应的大量元素水溶肥符合 $\text{N}+\text{P}_2\text{O}_5 + \text{K}_2\text{O} \geq 400\text{g/L}$ ， $\text{Zn}+\text{B}$ 含量控制在 $5\text{g/L}-30\text{g/L}$ 区间的要求。

每批次供货均会同步提供由生产商出具的产品检测合格报告，确保所有货物各项指标均符合现行规范要求，完全满足11万亩作业面积的抗逆防灾使用需求。我公司将在供货前按批次对产品包装、标识、外观进行二次抽检核验，杜绝存在结块、泄漏、过期等问题的货物进入交付环节，所有交付产品均达到合格质量标准。

（2）货物来源合规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

作为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，我公司将严格遵循经销商的合规经营准则，从具备合法生产资质的合格生产商处采购所有供应货物，不伪造生产能力，不冒充生产企业参与供应，所有货源均通过正规授权渠道获取，来源可追溯、资质可核查。

针对本项目需要供应的11000公斤磷酸二氢钾、8800公斤大量元素水溶肥，我公司将提前梳理供货链路，留存生产商的资质文件、产品授权文书以及每批次产品的合格证明文件，配合采购人及相关监管部门开展货源核查，绝不提供任何以次充好、假冒伪劣的产品，若发现不合规货物将第一时间完成退换补供，保障项目顺利推进。

（3）货物符合NY/T1107-2020相关标准

我公司供应的对应品类货物，严格遵循该标准的全部技术要求与检验规则，具体控制要点包括：大量元素水溶肥的大量元素总含量、微量元素含量均严格符合标准中规定的技术指标要求，不出现指标偏差不达标的情况；产品的pH值范围、水不溶物含量等限量指标完全满足标准要求，适配飞防作业的喷施要求，不会堵塞飞防设备喷头；产品包装标识将按照标准要求标注各项必要信息，清晰标明大量元素含量、剂型、有效期、使用说明等内容，不存在标识缺失或标注错误的问题；每批次产品出厂前均会按该标准要求完成检测，交付时同步提供符合标准的检测报告，确保产品各项性能完全匹配项目需求。

（二）交货履约服务承诺

作为本项目的经销商，我公司将严格遵循自身供应链整合与服务保障定位，围绕项目交付要求落实全流程履约管控，针对本次采购的全部物资与飞防作业服务，作出

以下履约承诺：

将严格落实货源组织与采购管控要求，所有采购物资均从具备合法生产资质的生产商处采购，严格核对产品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要求保持一致，不得擅自修改任何产品技术指标或检测报告内容，确保磷酸二氢钾、大量元素水溶肥均符合给定的技术指标与现行标准要求。

将整合现有稳定供应渠道资源，针对本次11000公斤磷酸二氢钾、8800公斤大量元素水溶肥的采购需求，提前锁定对应库存与备货量，不会出现货源不足或断供风险，同时可根据实际需求提供合规替代方案，满足不同品牌型号的调整要求。

严格遵守交付时间要求，自合同签订并接到供货通知后，在15日历天内完成全部物资的配送交付工作，针对唐河县境内的项目场地，提前规划运输路线与装卸方案，确保物资按期送达指定地点，不会因运输调度问题延误交付。

将针对全部待交付物资开展出厂前与到货前双重质量核验，每批次物资均随货附带产品检测合格报告，核对物资规格、包装形式与采购要求一致，磷酸二氢钾为飞防用袋装粉剂、大量元素水溶肥为高钾型飞防用瓶装水剂，品类与数量均与采购清单完全匹配。

落实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专项要求，我公司已提前对接具备对应资质的第三方回收处置机构，按要求签订正式回收贮存运输处置协议，项目交付完成后统一回收全部产生的农药包装废弃物，不会对项目区域环境造成残留污染。

针对本次11万亩的飞防作业服务，严格管控每亩用药量不低于3.5升的要求，提前完成作业机组与人员的调度安排，作业过程严格遵循农业抗逆防灾的作业规范，确保作业覆盖全部要求面积，保障防灾效果符合项目需求。

将提供灵活的商务结算服务，配合采购人落实合理的结算安排，降低采购方的交易成本，针对交付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，安排专属对接人员24小时响应，在2小时内给出可行的处置方案，48小时内完成问题闭环处理。

将配合采购人完成全部物资与服务的验收工作，提前整理好全部验收所需的资质文件、检测报告、回收处置证明等资料，对验收过程中提出的整改要求，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调整更换，确保验收结果达到合格标准，满足秋粮抗逆防灾的使用要求。

（三）售后协调服务承诺

（1）与生产商共保售后处理维修退换货

作为本项目的货物供应服务商，我公司将严格履行经销商售后协调职责，不修改生产商的产品技术参数与检测报告，依托与磷酸二氢钾、大量元素水溶肥正规生产商

的长期合作关系，联合建立双层售后保障体系，共同处理本项目供应物资的维修、退换货相关需求。

针对本项目供应的11000公斤磷酸二氢钾粉剂和8800公斤大量元素水溶肥水剂，若收货验收阶段发现产品包装破损、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存在质量缺陷，我公司将第一时间对接对应生产商启动退换货流程，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合格产品的补发调换，不会对本项目秋粮抗逆防灾作业进度造成不利影响。

所有售后处理流程均严格遵循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法规要求，我公司将全程跟进退换货、质量问题核查的各个环节，配合生产商完成问题溯源与整改落实，保障采购人的合法权益，切实满足本项目抗逆防灾的实际使用要求。

(2) 建立售后响应机制协调解决问题

我公司将针对本项目建立专项售后响应机制，明确各环节责任分工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设立项目专属售后对接人，对接人保持7×12小时通讯畅通，接收采购人提出的任何售后问题诉求，接到诉求后1小时内给出初步响应答复，明确问题处置方向与时限；分类处置不同类型的售后问题，针对产品质量争议，第一时间协调生产商安排专业技术人员赴现场核查，配合采购人按规范流程开展质量复检工作；针对飞防作业环节的用药适配问题，协调生产商技术团队提供专业技术指导，协助作业团队调整用药参数，保障作业效果符合项目要求；建立问题处置闭环跟踪台账，所有接收的售后问题都将记录在案，直至问题完全解决，定期梳理问题类型，提前排查同类风险，保障本项目后续使用环节不出现同类问题。

(四) 农药包装回收承诺

(1) 严格履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义务

本项目涉及飞防作业所需农资的完整供应，我公司将依据项目要求，完成全部农资使用后产生的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，从田间作业环节同步开展包装收集，避免随意丢弃造成农田环境的污染。

收集过程将按作业片区划分责任区域，随飞防作业进度同步回收空包装，做到当日作业完成后，当日清理所有产生的包装废弃物，不遗留任何废弃包装物在作业地块内。

回收完成的包装废弃物将暂存于符合安全防护要求的专用仓储区域，之后按约定运输至具备合规处置资质的机构进行最终处理，全过程将遵守农业农村部门关于农药包装废弃物管理的相关规定。